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之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勞工事務局的意思，本公司就立法會於2020年12月28日第1361/E981/VI/GPAL/2020號公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2020年12月14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0年12月29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關於質詢第一、第二點問題，以及提及審計署審計報告的內容，主要屬管理範疇的問題，對此，特區政府已有序進行全面檢視。事實上，特區政府去年初已全面叫停澳門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在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最新投資計劃及投資項目，同時延緩已興建項目的開業時間，目的是希望有利於作出整體檢視。未來將會持續做好優化管理工作，以及逐步讓屬於市場管理部分交給市場管理，並會嚴格按照法律及公共資產監督規劃辦公室有關公共資本管理的指引，讓公共資本運作在更符合公共利益的前提下受到監管。此外，產業園現時尚在開發建設階段，但隨着園區入駐企業數量不斷增加，租金、物業管理費等收入也在穩步增長，且預計2021年下半年可逐步產生項目運營收入。至於產業園固定資產方面，截至現階段的總資產值已經超出特區政府投入的金額。

產業園一向重視扶持澳門青年的就業和創業，在聘請員工方面，針對澳門青年就業角度，透過澳門專場招聘會吸引澳門青年到產業園發展。除了在同等條件下優先招聘澳門青年，還給予地區津貼、交通及用餐補貼，以及上下班車安排、員工培養計劃等一系列的吸引政策。

然而，因應兩地通關交通、個稅政策及假期差異等原因，澳門青年到產業園就業的意願仍有待提高。展望未來，隨着大健康產業項目及其他項目的運營陸續開展，相信澳門青年到產業園就業和創業的意願將會不斷增長。產業園亦會持續研究有利條件吸引更多澳門居民到園區內工作。

另一方面，根據第14/2011號行政法規的規定，澳門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人員制度分為兩種：一種是按《勞動關係法》的規定招聘人員；另一種是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得以臨時定期委任方式在公司擔任職務。至於按《勞動關係法》規定招聘的人員，是在澳門建立勞動關係，其勞動權利及義務適用該法律規定，並享有相關保障。勞工事務局亦會依法對僱主遵





澳門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Macau Investimento e Desenvolvimento, S.A.

Macau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Limited

守法律情況進行監察。倘僱員認為自身勞動權益受損，可向該局作出投訴和舉報。

董事會主席

呂紅

2021年1月13日



澳門新馬路61號永光廣場18樓

Av. de Almeida Ribeiro n.º61, CIRCLE SQUARE, 18.º and 21.º Macau

電話 Tel : (853) 2832 2226, 傳真 Fax : (853) 2832 1392, 電郵 Email : info@mid.com.mo

<http://www.mid.com.mo>